

L30 信息披露

2026年10月9日 星期五

制作:刘雄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日报

证券代码:002276 证券简称:万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0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3、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8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8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8日的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科技大道2159号,万马国际办公大楼6楼会议室。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越先生。
7、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截至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81人,代表股份270,720,39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75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202,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78人,代表股份270,517,89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7555%。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截至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77人,代表股份11,542,0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77人,代表股份11,542,0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16%。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并见证相关法律程序。

二、提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序号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赞成 (股数)	比例	反对 (股数)	弃权 (股数)	赞成 (股数)	比例	反对 (股数)	弃权 (股数)	表决结果
100	《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次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总表决分类	268,068,999	29.2531%	1,703,600	0	207,700	0.0768%	0	202,500	通过
200	《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次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总表决分类	268,837,999	29.3045%	1,647,100	0	235,800	0.0871%	0	235,800	通过

上述提案均以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挺、何开天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276 证券简称:万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1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9月17日、2026年10月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基于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回购注销首次授予部分已获授权的2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631,600股,预留授予部分已获授权的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29,500股;鉴于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已获授权的2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考核期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良好”(当期解除限售系数为0.8)、2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考核期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当期解除限售系数为0.6),公司决定按照其对应的解除限售系数回购注销其当期计划解除限售额度中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0,500股。

此外,由于2025年度公司层面的业绩未达到考核要求,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公司拟回购注销首次授予部分13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400,800股,预留授予部分2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328,000股。

综上所述,同意将上述涉及的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共计18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3,509,400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011,075,446股减少至1,007,566,046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应相应由1,011,075,446元减少为人民币1,007,566,046元。

上述事项的具體实施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2026年10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的规定,债权人有权要求公司在公告披露之日起1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应在法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提供有效证明文件。

债权人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
债权人作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受托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1)债权人申报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科技大道2159号,万马国际办公大楼6楼会议室。
(2)申报时间:2026年10月9日起45天内
(3)申报方式:
(4)联系电话:0571-63755192
(5)传真号码:0571-63755256
特此公告。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8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派现金红利: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0元
● 相关日期

一、利润分配方案
1、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6年9月14日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6年半年度
2、分配对象:
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上海证券交易所有权,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存在回购购用证券回购的股东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3、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1)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2)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3)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4)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5)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6)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7)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8)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9)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10)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11)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12)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13)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14)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15)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16)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17)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18)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19)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20)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21)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22)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23)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24)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25)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26)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27)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28)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29)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30)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31)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32)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33)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34)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35)差异化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26年9月14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并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8,613,681股,扣除公司回购注销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期末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9,438,736.2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6.11%。

证券代码:605020 证券简称:永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6-096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通过上述两轮回购股份方案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合计526.76万股,累计回购金额达16,997.74万元。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年7月31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其中:拟使用12,000万元~24,000万元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3,000万元~6,000万元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8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9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6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成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使用不超过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6,000万元(含)回购公司股份。自2026年7月20日至7月31日期间,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86.40万股,累计回购金额5,999.21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前述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成。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通过上述两轮回购股份方案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合计526.76万股,累计回购金额达16,997.74万元。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年7月31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其中:拟使用12,000万元~24,000万元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3,000万元~6,000万元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8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9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6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